

《医疗侵权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医疗侵权法》

13位ISBN编号：9787303131792

10位ISBN编号：7303131795

出版时间：2011-8

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作者：石悦

页数：21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医疗侵权法》

内容概要

《学术前沿研究:医疗侵权法》以医疗侵权为研究中心。著者石悦首先阐释了医疗侵权法律关系，并侧重于医疗行为和医患双方的权利与义务两个基础性理论问题的研究，这为医疗侵权行为、医疗侵权责任等后续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此外，著者提出了“医疗行为是医患法律关系产生的实质性先决条件，是继而探讨医疗侵权的枢纽”，医患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是医疗侵权法律关系的核心内容，法律的价值就在于对医患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合理分配与调整，使医患关系纳入一个良性的发展轨道。在完成前述研究之后，著者又不惜笔墨，研究了医疗损害责任鉴定、举证以及医疗侵权非诉讼救济机制等重要现实问题，其目的在于探讨医疗侵权纠纷的及时、公正、有效解决，以期对我国当今医患关系从矛盾与冲突走向和谐与完满有所裨益。

《医疗侵权法》

作者简介

石悦，黑龙江齐齐哈尔人，大连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法学专业副教授，黑龙江大学法学院民商法学博士生。研究方向：侵权法、医事法。先后在《医学研究杂志》、《卫生软科学》等发表学术论文二十余篇，主编、副主编、参编教材多部。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医疗侵权法概论

第一节 医疗侵权法学的研究对象和主要内容

第二节 医疗侵权法律关系

第三节 我国医疗侵权立法

第二章 医疗侵权行为

第一节 医疗侵权行为概述

第二节 医疗侵权行为的构成及分类

第三节 典型的医疗侵权行为

第三章 医疗侵权责任与构成

第一节 医疗侵权责任概述

第二节 医疗侵权责任的归责原则

第三节 医疗侵权责任的构成

第四节 医疗侵权责任的免责事由

第四章 医疗侵权损害赔偿

第一节 医疗侵权损害赔偿概述

第二节 医疗侵权损害赔偿机制

第三节 医疗侵权损害赔偿的范围及标准

第四节 医疗侵权精神损害赔偿

第五章 类型化医疗侵权及其责任

第一节 违反告知义务的医疗侵权

第二节 违反紧急救治义务的医疗侵权

第三节 “缺陷产品”导致的医疗侵权

第四节 侵犯患者隐私权的法律责任

第五节 病历资料中的侵权行为及责任

第六节 过度医疗侵权行为及责任

第六章 医疗侵权的法律救济

第一节 医疗侵权法律救济中的鉴定

第二节 医疗侵权法律救济中的举证

第三节 医疗侵权法律救济机制

参考文献

后记

《医疗侵权法》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侵权责任法》第六十一条规定，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应当按照规定填写并妥善保管住院志、医嘱单、检验报告、手术及麻醉记录、病理资料、护理记录、医疗费用等病历资料。患者要求查阅、复制前款规定的病历资料的，医疗机构应当提供。病历是医务人员在诊疗过程中对患者疾病的发生、发展、转归，进行检查、诊断、治疗等医疗活动过程的记录。病历的记录和保管对医疗、预防、教学、科研、管理等具有重要价值。就法律意义而言，病历又是医疗纠纷处理尤其是医疗诉讼的重要证据材料。在诊疗过程中如果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不依法履行“填写并妥善保管”和“提供查阅、复制”的法律义务，就意味着可能有承担相应侵权责任的风险。另外，如果医疗机构违反法律规定，隐匿或者拒绝提供与纠纷有关的病历资料，以及伪造、篡改或者销毁病历资料，使患者因此受到损害的，将可能承担更大的法律风险和责任。（七）首次明确了过度医疗是医疗侵权行为《侵权责任法》第六十三条规定，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不得违反诊疗规范实施不必要的检查。这是《侵权责任法》首次在立法上规定了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违反诊疗规范“过度医疗”应承担法律责任。违法“过度医疗”不仅给患者造成不必要的经济损失，同时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也可能有承担侵权责任的风险。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应当按照诊疗规范，根据患者的病情实施合理的诊疗行为。只要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违反诊疗规范要求实施检查，其诊疗行为就是不合理的、不必要的，就应对不必要检查所发生的损害承担医疗损害责任。

《医疗侵权法》

编辑推荐

《学术前沿研究:医疗侵权法》由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医疗侵权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